



广东省污染物排放许可证

许可证编号: 4417002014000032

单位名称: 阳西海滨电力发展有限公司一期工程 (1、2、3、4号机组)
单位地址: 阳江市阳西县溪头镇青湾仔村
法定代表人: 张辉勇
行业类别: 火力发电
排污种类: 废气 废水
有效期限: 2014年08月14日—2019年08月13日
(通过年审有效)



发证机关: (盖章)

2014 年 8 月 14 日



广东省
污染物排放许可证
(副证)

广东省环境保护厅印制



广东省
污染物排放许可证
(副证)

广东省环境保护厅印制

排污许可证编号: 4417002014000032

单位名称: 阳西海滨电力发展有限公司一期工程(1、2、3、4号机组)

单位地址: 阳江市阳西县溪头镇青湾仔村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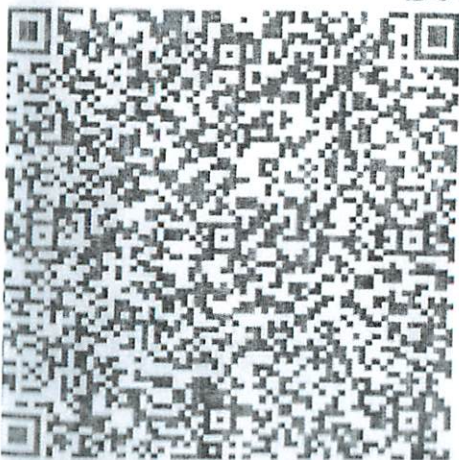
法定代表人: 张辉勇

联系电话: 5189709

行业类别: 火力发电

排污种类: 废气 废水

有效期限: 2014年08月14日至
2019年08月13日



持证单位基本情况

中心位置经度	111度53分秒
中心位置纬度	21度52分秒
主要生产工艺	火力发电
废水治理设施处理能力 (吨/日)	10824
废气治理设施 处理能力 (标立方米/小时)	12618000

备注: 1、持证单位应当按照《排污许可证》的颁发月份,在以后每年同一月份内向发证机关申请办理年审手续。2、排污单位在排污许可证有效期限内暂停经营、中止排放三个月以上的,应报告环境保护主管部门,并同时将其排污许可证缴交发证机关。3、《排污许可证》有效期限届满后需要继续排放污染物的,《排污许可证》持有人应当在有效期限届满前30日内向发证机关申请换证。4、持证单位逾期一个月不按上述规定申请办理年审或换证的,依法注销其《排污许可证》。

排污口名称		1#烟囱			2#烟囱							
排污口编号		FQ90021、FQ90023			FQ00045、FQ00046							
废水排放执行标准		《火电厂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》(GB1223-2011)表1限值			《火电厂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》(GB1223-2011)表1限值							
主要污染物名称		二氧化硫	氮氧化物	粉尘		二氧化硫	氮氧化物	粉尘				
排放浓度限值(mg/m³)		200	100	30		200	100	30				
年废气排放量限值 (万标立方米/年)		5040000										
有效期限内各年度污染物排放量限值 (吨/年)	污染物名称	二氧化硫	氮氧化物	颗粒物								
	2014年	3692		2028								
	2015年	3692		2028								
	2016年	3692		2028								
	2017年	3692		2028								
	2018年	3692		2028								
备注：废气排污口合计有 <u> 1 </u> 个。												

